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# 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343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2段933巷14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何鎵琦
電話：03-3203571*612
傳真：03-3505753
電子信箱：chiachi@ks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龜小輔字第11300059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3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 知能研習」一案，敬請鼓勵所屬教師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踴 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3月6日桃教特字第1130017277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1月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:00至16:00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培英樓4樓視聽教室。

四、研習主題：特教生偏差行為正向管教不違法實例。

五、研習講師：台灣基隆地方法院吉靜如主任調保官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以本校校內職員、特教教師、特教助理員優先錄取，若有餘名額開放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11月6日(星期三) 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） - 縣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 (113學年)

輔導室　113/08/26 12:11
1130006024　無附件

(上學期)-點選「登錄單位-龜山國小」報名。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 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、如有相關活動諮詢，請洽龜山國小特教組長，連絡電話(03)3203571分機612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8/26 12:03:40